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5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廖志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沈文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同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前述职工代表董事、监事与此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和监事会。

在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和《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具体名单如下：

（一）董事长：廖志远先生

（二）副董事长：洪善建先生

（三）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为吴锭辉先生；职工代表董事廖志鹏先生；独立董事为王婉君女士、马涛先生、曹元坤先生。

以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董事会决策管理水平，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廖志远	廖志远、曹元坤、马涛
审计委员会	王婉君	王婉君、曹元坤、廖志鹏
提名委员会	曹元坤	曹元坤、马涛、廖志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涛	马涛、曹元坤、廖志远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选举结果，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具体名单如下：

监事会成员：股东代表监事田原女士、涂广伟先生；职工代表监事沈文华女士。

以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

年，具体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三、聘任公司总经理

为继续保持公司健全、完整的组织机构，保障公司的顺利运营，公司聘任廖志远先生担任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廖志远先生提名，现聘任陈清女士、唐春明先生、李汉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廖志远先生提名，现聘任刘毅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聘任公司财务总监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廖志远先生提名，现聘任汤晓春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明骏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

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个人简历

1、廖志远先生，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大成国联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南昌远启沐榕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陈清女士，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 年 5 月至 2021 年 12 月，历任中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总裁。自 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3、唐春明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伦敦大学专业会计学硕士，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 FCCA, 历任旭电(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会计, 上海萨澳液压传动有限公司高级财务分析员, 帝凡黎服饰制造(上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流程专家、成本控制经理, 成都玛夏布鲁户外运动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李汉诚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高级总监，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工程部总监。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5、刘毅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南元拓博(北京)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江西万向新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非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起任广西沐邦高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沐邦新能源(铜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汤晓春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9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江西国防科学工业办公室国营 974 厂财务副科长、国营 9319 厂财务科长；2006 年 5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审计负责人。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江西国力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北京鲍才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监。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7、张明骏先生，1991 年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